

#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整  
地點：台北市仁愛路 3 段 160 號福華大飯店地下 2 樓福華廳  
出席：出席及委託代表股份 394,418,917 股(發行股份總額 568,304,171 股，出席率 69.40%)。  
出席董事：蔡景本 許志勤 許積臯 毛觀海 李燕松  
駿峰企業有限公司(Uppercrest Enterprises Limited) 代表人 蔡淑麗  
東方朝代有限公司(Orient Dynasty Ltd.) 代表人 顧建舟  
列席：監察人 陳惠津 青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豐州  
王輝賢 會計師  
林昇格 律師  
主席：董事長 蔡景本 記錄：舒曉琳

-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表股份總數，已超過法定二分之一以上，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略。

## 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  
說明：105 年度營業報告等詳如附件。
- 二、監察人查核報告。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詳如附件。
- 三、105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 105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經 106 年 3 月 29 日之董事會通過，依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各提撥稅前獲利狀況之 1.5%，配發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12,026,210 元，及配發員工酬勞(含經理人)新台幣 12,026,210 元特此報告。
- 四、其他報告事項：本公司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民國 106 年 4 月 10 日起至 106 年 4 月 20 日止。至截止日止未有股東提案，特此報告。

## 承認事項

- 一、案由：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等，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表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監察人審查符合各在案，且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會計師及王輝賢會計師查核完竣，謹依法提請承認。  
(二)各表冊如附件。  
決議：本案經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含電子投票)	387,656,640 權 79,389,450 權	98.29%
反對權數 (含電子投票)	38,460 權 38,460 權	0.00%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含電子投票：	6,684,817 權 5,178,810 權)	1.6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案由:擬定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表，敬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參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擬妥議案，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在案。

(二)有關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經董事會決議擬提撥新台幣 397,812,920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分派新台幣 0.7 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決議:(一)本案經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含電子投票)	388,735,805 權 79,961,615 權	98.56%
反對權數 (含電子投票)	239,357 權 239,357 權	0.06%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含電子投票：	5,404,755 權 4,405,748 權)	1.37%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 討論事項

一、案由：修訂「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12965 號函辦理修訂「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決議:本案經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百分比
贊成權數 (含電子投票)	388,746,556 權 79,991,366 權)	98.57%
反對權數 (含電子投票)	82,221 權 82,221 權)	0.02%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含電子投票：	5,551,140 權 4,533,133 權)	1.4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其他事項及臨時動議：無。

散會

主席：蔡 景 本



記錄：舒 曉 琳



## 【附件】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 (一) 引言

2016 年被國際媒體總結為近年來最令人不安的一年，敘利亞內戰難民流離歐洲，恐攻席捲全球，之後英國脫歐引發的動盪以及北韓核試挑動東北亞政經穩定，各種不利全球經濟發展的因素接踵影響。整體而言，2016 年全球總體經濟在美國經濟復甦的帶動下雖略有成長，但仍乏善可陳。散裝海運市場自 2008 年發生金融危機之後，分別於 2009 年、2012 年和 2016 年經歷三個漸進式低迷期，BDI 指數屢創新低，並於 2016 年 2 月 BDI 指數以 290 點創下自 1985 年 1 月波羅的海交易所開始編製該指數以來的最低點，驗證了 2016 年是散裝海運市場近年來最難熬的一個“嚴冬”。

海運市場低迷蕭條，南韓最大貨櫃船公司韓進海運 (Hanjin Shipping) 虧損嚴重，重整未成，遭宣告破產；中國遠洋集團和中國海運集團進行合併，多家著名航商亦相繼與銀行債權人重議債務協議；與航運有著唇齒相依關係的造船業也深受影響而走入低谷，船東要求造船廠延期交船、甚至棄船之情事，相繼發生。

展望 2017 年，美國政治素人川普當選總統，川普經濟學強調美國再次偉大，倡議美國製造業回流，並宣佈將挹注 1 兆美元資金，加強國內基礎設施的投資，此等政策宣告也許會帶動鋼材、水泥等物資需求，或可帶動散裝船運。另一方面，目前中國大陸持續自澳洲、巴西進口高質鐵礦砂，以取代國產含鐵量低的礦砂，也許可維持船運量不墜，但今年 2 月中國大陸囤積鐵礦砂總數量已達 1 億 3 仟萬噸，創下空前最高記錄，再要增加可不太容易，而世界鋼材產量已經過剩，礦砂運量增加也不太可能，且今年預估經濟成長仍約 6.5%，所以對日後散裝海運市場有多少助益仍是問題，我們預期 2017 年仍將是艱苦的一年，海運市場真正復甦將要延至明年。

2016 年油輪市場則呈現另一番景象，伊朗甫自貿易制裁中解禁，大幅擴增石油產量，加上原油價格低廉，用量增加，另外部分大型油輪轉租作為儲油槽，縮減油輪運力，所以油輪租金上揚，超大型油輪 VLCC 受益最多，2016 年平均每日租金達美金 41,500 元。但年底石油輸出國家組織 OPEC 達成減產協議，非 OPEC 產油國亦將跟進減產，預期原油運量將逐漸下降，同時美國自產原油數量增加，原油進口量將有減無增；2017 年伊始前幾年訂造而經一再延期之油輪已陸續交船營運，全年新 VLCC 交船數量可能有 40 餘艘之多，所以船噸供需平衡將有變化。

市場預測 2017 年油輪市場並不太樂觀，但 2018 年後則新船交船數量幾乎為零，而屆齡除役船隻增加，油輪市場將加速轉為船東的市場。

## (二) 105 年度營業成果

整體而言，105 年度散裝現貨市場之運價大部分時段都跌落至損益平衡點之下僅油輪市場一片欣欣向榮。本公司長年執行穩健的長期租約策略，於 105 年間仍有數艘海岬型散裝船持有獲利穩定之長期船運租約，為公司挹注部分盈餘，也彌補了現貨營運船舶的虧損，另三艘 30 萬噸超級油輪則處於榮景市場，利潤穩定；本年度整體營業利潤雖較 104 年度為低，惟公司在極度低迷之航運市場猶能經營獲利，已屬難能可貴。

結算 105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4,082,325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00,146 仟元，每股稅後淨利 1.06 元(稅前為每股 1.37 元)。

本公司 105 年處分兩艘船舶，基於汰舊換新計畫，處分一艘 30 萬噸級油輪，另一為船齡已屆 20 年且長期租約期滿之輕便極限型木屑專用船，計處分利益新台幣 75,283 仟元；目前船隊自有船舶之總承載量達 280 萬載重噸。

## (三) 106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本(106)年度本公司仍將採取「穩健、平實、進取」之經營方針，推行下列諸營業計畫與目標：

1. 嚴格掌控服務品質與成本，謹慎執行長期及現貨合約。
2. 嚴密監控及分析國際航運市場動態趨勢相關訊息，審慎選擇信譽優良的租家，以保障船東的權益。
3. 本年度將有一艘巨型油輪 VLCC 及一艘海岬型散裝貨輪長期租約到期，屆時巨型油輪將安排參加聯營組織或繼續出租，合計將有七艘海岬型、2 艘 Kamsarmax 型及 2 艘輕便極限型散裝貨輪投入現貨市場營運，將視航運市場狀況，靈活規劃採行短、中或長期租約的策略，以確保獲利能力。
4. 本公司於 2015 年與上海外高橋船廠簽約建造之一艘 300,000 載重噸超大型油輪 VLCC，業於 2017 年 1 月交船並加入聯營組織營運。
5. 將隨時掌握二手船買賣行情，適時研究處分老舊船舶，繼續汰舊換新計畫。

概括而言，現今散裝航運市場長期租約已不多見，本公司將靈活規劃船舶投入現貨市場，並嚴格管控成本、維持船隊營運績效以增加獲利能力；油輪則在加入聯

營集團經營現貨油運之餘，伺機轉換長期租約以穩定獲利，開源節流並重乃為本公司集團本年度最重要的營運策略。

#### (四) 市場變數及影響

1. 散裝航運市場持續低迷，BDI 下滑的主因為船舶運力嚴重供過於求。目前新船訂單為數極少，而數年前已簽訂之合約則大幅推遲下水進度，所以供給面已大量減少，供求平衡現象已日漸改善，目前新型二手船價較之去年漲幅頗大可見端倪。2015 至 2016 年間，海岬型及巴拿馬型船東因不堪賠累而加速大量報廢逾齡船隻，目前海岬型及巴拿馬型已有船齡不足 20 年之船舶遭拆解報廢，預計今年這一情形將會加速，所以海運市場復甦進程在今年(2017)下半年度也許可見部份改善。
2. 散裝海運市場低迷不振，船東經營艱困，燃油成本高漲，如同雪上加霜。去年 2016 下半年間，產油國 OPEC 達成減產協訂以推高油價，但 OPEC 亦擔心油價攀升過高，將促使頁岩油恢復生產，進而與其競爭之不利局面，故國際原油受限於頁岩油之因素，油價應不致再繼續調漲，或稍可減輕船舶運輸成本之壓力。
3. 海運業目前遭逢多方面的挑戰，除了要面對前所未見的艱困營運市場，同時需履行減少環境污染之責任與義務。2017 年九月國際海事組織 IMO 將執行船舶壓載水處理系統之環保規章，因船舶壓載水處理設備及其安裝費用昂貴，後續操作維修成本增高，在航運市場極度不景氣的情況下，船東難以負擔如此龐大的費用，且恐不敷營運成本而提前報廢船舶，如此將促使船舶拆解年輕化，舒緩船舶供需不平衡情況。

#### (五) 未來發展及策略

本公司秉持的中長期租約穩健經營策略，創造了過去幾年平穩優厚的獲利，預期 106 年度仍將面臨散裝市場極度低迷的嚴峻考驗，公司早年即已規劃各型散裝船及大型原油輪組合之多角化營運策略，經營成果優異。未來仍將秉持多樣化船型之經營模式，以規避過度集中之市場風險，穩健中求發展。並已將原定在今年中交船之大型礦砂船延期至明年三月交船以減低風險，相信在公司專業負責的管理團隊領導下，定能確保於變動的航運市場中，保持競爭優勢，為公司及股東謀求長遠與最大的利潤。

#### (六) 結語

新興航運公司秉持永續經營海運事業的企業精神，船隊管理嚴格且恪遵國際航運

安全及海洋環境保護法規，除公司享有卓越的信譽，且積極與世界主要航商維持長期良好合作關係，對於海運未來的挑戰深具信心。同時深信在這一波海運景氣循環週期的衝擊下，更能彰顯公司長期營運策略的優勢。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許積臯



會計主管：范曉婷



##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5 年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世榮會計師及王輝賢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表冊，移由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為荷！

此 上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青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 豐 州



監察人：陳 惠 津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30 日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興航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相關減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五(二)及六(二)。

新興航運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散裝貨運輸業務。船舶為新興航運集團重大營業資產，且散裝航運業與大宗原物料之需求緊密關連，受全球經濟景氣影響甚鉅，故新興航運集團船舶減損評估為其重大風險。管理階層檢視產業動態並考量整體營運計畫，衡量船舶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船舶設備是否減損之依據。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船舶設備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17,718,643 仟元，占資產總額 69%。

上述可回收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針對可回收金額之主觀判斷，包括船舶之預期殘值、預期耐用年限、未來運價及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折現率等，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可回收金額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船舶設備減損評估列為查核之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評估資訊，針對管理階層對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

- 及費損資訊，與管理階層討論營運計劃，並複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並取得期後一定期間之營運成果比較。
2. 將評估模型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並檢查公司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時使用之假設與實際權益資金比重、產業風險係數及市場風險貼水相符。
  3. 檢查評價模型計算公式之設定。

## V/C(論程傭船)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一)及六(十)。

新興航運集團營業收入之類型包含採 T/C(論時傭船)及 V/C(論程傭船)。其中，T/C(論時傭船)係依據運務合約所載之每日租金與航次資訊計算認列收入，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之認列截止點明確；而採 V/C(論程傭船)係隨時間經過依據提供服務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認列之進度則需考量較多因素進行判斷，如合約間之議約期掌控、船舶與設備船況及裝卸貨港口變化等。

考量新興航運集團於判斷 V/C(論程傭船)收入認列時涉及人工作業，查核團隊須投入許多資源於收入之查核，故本會計師將散裝輪 V/C(論程傭船)之收入截止列為查核之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 V/C(論程傭船)收入認列之流程，確認收入認列依據及簽核程序之適當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 V/C(論程傭船)收入，檢視運務合約，依據對受查者營運狀況之瞭解，評估管理階層航程規劃總期間之合理性。
3.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船舶回報之位置資訊，與管理階層之航程規劃比對，確認收入係依照已完成之航程進度適當認列。
4. 取得期後合約結清時之相關憑證，評估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興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興航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興航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興航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興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興航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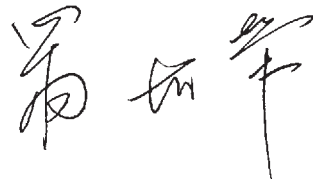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興航運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王輝賢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948,791	19	\$ 5,303,812	1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264,092	1	414,28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九(一)	201,630	1	193,97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7,715	-	44,489	-	
130X	存貨		52,455	-	53,721	-	
1410	預付款項		42,651	-	53,55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15,582	2	412,852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5,942,916</u>	<u>23</u>	<u>6,476,700</u>	<u>23</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五)、七及八	19,630,667	77	21,877,946	7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5,972	-	25,55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81	-	7,459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9,644,020</u>	<u>77</u>	<u>21,910,962</u>	<u>77</u>	
1XXX	<b>資產總計</b>		<u>\$ 25,586,936</u>	<u>100</u>	<u>\$ 28,387,662</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四)	\$ 740,000	3	\$ 740,00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240,024	1	236,91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06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7,436	1	178,34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五)	1,438,143	5	1,775,699	6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625,709</u>	<u>10</u>	<u>2,930,956</u>	<u>10</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五)	4,217,219	16	5,671,226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145,287	1	195,33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476	-	26,769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4,392,982</u>	<u>17</u>	<u>5,893,334</u>	<u>21</u>	
2XXX	<b>負債總計</b>		<u>7,018,691</u>	<u>27</u>	<u>8,824,290</u>	<u>31</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5,683,042	22	5,683,042	20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49,593	-	49,593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十七)	3,045,685	12	2,951,24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65,77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069,094	32	7,768,665	27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30,170)	-	310,434	1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16,817,244</u>	<u>66</u>	<u>17,128,750</u>	<u>60</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1,751,001</u>	<u>7</u>	<u>2,434,622</u>	<u>9</u>	
3XXX	<b>權益總計</b>		<u>18,568,245</u>	<u>73</u>	<u>19,563,372</u>	<u>69</u>	
<b>或有負債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九 十一	<u>\$ 25,586,936</u>	<u>100</u>	<u>\$ 28,387,66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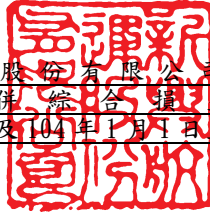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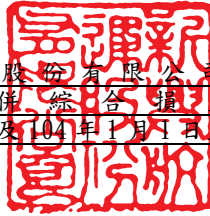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金 額 %	104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及七	\$ 3,580,467 100	\$ 4,390,8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五)(十六) 及七	( 2,621,142) ( 73)	( 2,844,236) ( 65)
5900 營業毛利		959,325 27	1,546,608 35
營業費用	六(十五)(十六) 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 174,875) ( 5)	( 176,687) ( 4)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一)	48,490 2	- -
6900 營業利益		832,940 24	1,369,921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二)	43,821 1	46,42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三)	20,705 1	( 57,691) (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四)	( 136,392) ( 4)	( 129,673) (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71,866) ( 2)	( 140,938) ( 3)
7900 稅前淨利		761,074 22	1,228,983 2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 177,549) ( 5)	( 269,437) ( 6)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83,525 17	959,546 22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六(三)	325,231 9	404,659 9
8200 本期淨利		\$ 908,756 26	\$ 1,364,205 31

(續次頁)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金 額 %	104 年 度 金 額 %
<b>其他綜合損益</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六)	(\$ 3,306)	- (\$ 2,0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十六)	562	- 342 -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382,282) ( 11)	767,681 18
8300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 \$ 385,026) ( 11)	\$ 766,013 18
85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 523,730 15	\$ 2,130,218 49
<b>淨利歸屬於：</b>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0,146 18	\$ 944,393 21
8620	非控制權益	308,610 8	419,812 10
		\$ 908,756 26	\$ 1,364,205 31
<b>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b>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6,798 8	\$ 1,618,929 37
8720	非控制權益	266,932 7	511,289 12
		\$ 523,730 15	\$ 2,130,218 49
<b>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八)</b>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49	\$ 0.95
9720	停業單位淨利	0.57	0.71
9750	<b>基本每股盈餘合計</b>	\$ 1.06	\$ 1.66
<b>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八)</b>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48	\$ 0.95
9820	停業單位淨利	0.57	0.71
9850	<b>稀釋每股盈餘合計</b>	\$ 1.05	\$ 1.6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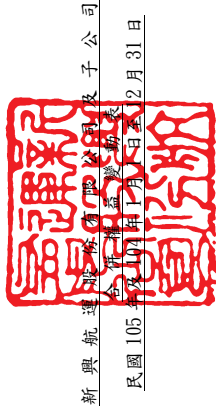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單位：新台幣仟元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5,683,042	\$ 39,243	\$ 6,469,543	\$ 365,770	\$ 2,350,480	\$ 18,418,255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376,319	(\$ 365,770)	\$ 2,350,480	\$ 18,418,25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010,549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85,848)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568,304)	-	(568,304)	(568,304)
104年度合併淨利	-	-	944,393	-	419,812	1,364,205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1,668)	676,204	91,477	766,013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416,797)	(416,797)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0,350)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683,042	\$ 39,243	\$ 7,768,665	\$ 310,434	\$ 2,434,622	\$ 19,563,372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5,683,042	\$ 39,243	\$ 7,768,665	\$ 310,434	\$ 2,434,622	\$ 19,563,372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365,770	\$ 310,434	\$ 2,434,622	\$ 19,563,37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365,770)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94,439)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568,304)	-	(568,304)	(568,304)
本期合併淨利	-	-	600,146	-	308,610	908,7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744)	(340,604)	(41,678)	(385,026)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950,553)	(950,55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683,042	\$ 39,243	\$ 8,069,094	\$ 30,170	\$ 1,751,001	\$ 18,568,24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許積卓



會計主管：范曉婷



董事長：蔡景本



新 興 航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5 年 及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761,074	\$ 1,228,983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六(三) 325,231	404,659
本期稅前淨利	1,086,305	1,633,6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1,341,167	1,339,488
利息收入	六(十二) ( 29,283 )	( 19,756 )
利息費用	六(十四) 136,392	132,81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三) ( 75,283 )	( 53,80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三) 40	1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50,196	75,584
其他應收款	( 8,458 )	168,75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774	( 41,882 )
存貨	( 5,098 )	14,923
預付款項	10,908	15,0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 2,640 )	( 61,248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06	( 202 )
預收款項	( 31,240 )	61,989
淨確定福利負債	401	( 163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00,287	3,265,367
收取之利息	30,061	21,24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78,364 )	( 109,00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51,984	3,177,600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2,730 )	10,51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 ( 753,658 )	( 708,793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六(三) 1,371,929	707,158
存出保證金減少	7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5,619	8,875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償還長期借款	( 1,631,307 )	( 2,344,164 )
支付之利息	( 133,472 )	( 135,624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九) ( 568,304 )	( 568,304 )
非控制權益變動	( 950,553 )	( 416,79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283,636 )	( 3,464,889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138,988 )	275,8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355,021 )	( 2,532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03,812	5,306,3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48,791	\$ 5,303,8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許積臯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船舶設備之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政策、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相關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五(二)及六(三)。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散裝貨運輸業務。船舶為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營業資產，且散裝航運業與大宗原物料之需求緊密關連，受全球經濟景氣影響甚鉅，故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船舶減損評估為其重大風險。管理階層檢視產業動態並考量整體營運計畫，衡量船舶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船舶設備是否減損之依據。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船舶設備帳面價值為新台幣 577,925 仟元。

上述可回收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針對可回收金額之主觀判斷，包括船舶之預期殘值、預期耐用年限、未來運價及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之折現率等，其所做成會計估計結果對評估可回收金額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船舶設備減損評估列為查核之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評估資訊，針對管理階層對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及費損資訊，與管理階層討論營運計畫，並複核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並取得期後一定期間之營運成果比較。
2. 將評估模型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市場中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並檢查公司計算加權平均

資金成本(WACC)時使用之假設與實際權益資金比重、產業風險係數及市場風險貼水相符。

3. 檢查評價模型計算公式之設定。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V/C(論程傭船)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及六(二)。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18,811,407 仟元，占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達 95%，且民國 105 年度認列子公司之投資利益占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稅前淨利 121%，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V/C(論程傭船)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子公司採 V/C(論程傭船)之收入係隨時間經過依據提供服務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認列之進度則需考量較多因素進行判斷，如合約間之議約期掌控、船舶與設備船況及裝卸貨港口變化等。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對 V/C(論程傭船)收入認列之流程，確認收入認列依據及簽核程序之適當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 V/C(論程傭船)收入，檢視運務合約，依據對受查者營運狀況之瞭解，評估管理階層航程規劃總期間之合理性。
3.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船舶回報之位置資訊，與管理階層之航程規劃比對，確認收入係依照已完成之航程進度適當認列。
4. 取得期後合約結清時之相關憑證，評估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

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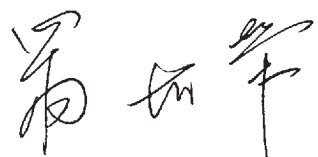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翁世榮  

會計師

王輝賢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9 日

  
 新興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35,641	1	\$	80,97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1,389	-		374	-
1200	其他應收款			25,416	-		23,620	-
130X	存貨			7,098	-		5,088	-
1410	預付款項	七		4,651	-		14,224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74,195</u>	<u>1</u>		<u>124,283</u>	<u>1</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18,811,408	95		19,334,215	9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及八		682,560	4		740,086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六)		5,972	-		25,55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22	-		6,922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9,506,862</u>	<u>99</u>		<u>20,106,780</u>	<u>99</u>
1XXX	<b>資產總計</b>		\$	<u>19,781,057</u>	<u>100</u>	\$	<u>20,231,063</u>	<u>100</u>

(續次頁)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四)及八	\$	740,000	4	\$	740,000	4
2200	其他應付款			43,137	-		48,843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634,679	8		1,656,921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7,436	1		178,34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五)及八		81,399	1		90,369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706,651</u>	<u>14</u>		<u>2,714,479</u>	<u>13</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五)及八		81,399	-		165,726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六)		145,287	1		195,33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六)		30,476	-		26,769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57,162</u>	<u>1</u>		<u>387,834</u>	<u>2</u>
2XXX	<b>負債總計</b>			<u>2,963,813</u>	<u>15</u>		<u>3,102,313</u>	<u>15</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5,683,042	29		5,683,042	28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49,593	-		49,593	-
<b>保留盈餘</b>								
		六(九)(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45,685	15		2,951,246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65,77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069,094	41		7,768,665	38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30,170)	-		310,434	2
3XXX	<b>權益總計</b>			<u>16,817,244</u>	<u>85</u>		<u>17,128,750</u>	<u>85</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九</b>								
<b>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9,781,057</u>	<u>100</u>	\$	<u>20,231,06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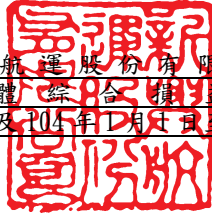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積皋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及七	\$ 58,968	100	\$ 61,9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四)(十五) 及七	( 132,572)	( 225)	( 147,314)	( 238)
5900 營業毛損		( 73,604)	( 125)	( 85,340)	( 138)
營業費用	六(十四)(十五) 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 110,245)	( 187)	( 109,907)	( 177)
6900 營業損失		( 183,849)	( 312)	( 195,247)	( 3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一)	3,181	5	2,305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23,262	40	( 57,623)	( 9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三)	( 12,496)	( 21)	( 12,473)	( 20)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二)	947,597	1607	1,476,868	238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61,544	1631	1,409,077	2274
7900 稅前淨利		777,695	1319	1,213,830	195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六)	( 177,549)	( 301)	( 269,437)	( 435)
8200 本期淨利		\$ 600,146	1018	\$ 944,393	152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六)	(\$ 3,306)	( 6)	(\$ 2,010)	(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六)	562	1	34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40,604)	( 578)	676,204	109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56,798	435	\$ 1,618,929	2612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6		\$ 1.6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5		\$ 1.6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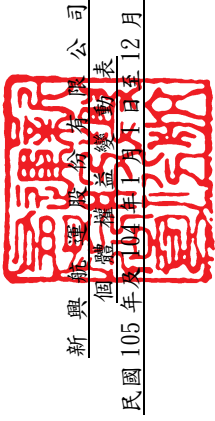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財產管理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u>104 年度</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683,042	\$ 39,243	\$ 2,865,398	\$ 1,376,319	\$ 6,469,543
103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註)	六(九)	-	-	-	( 1,010,549)	1,010,549
迴 轉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85,848	-	( 85,848)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568,304)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944,393
104 年 度 淨 利		-	-	-	-	( 1,668)
104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676,204
實 際 取 得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10,350	-	-	10,350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683,042	\$ 49,593	\$ 2,951,246	\$ 365,770	\$ 7,768,665
<u>105 年度</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683,042	\$ 49,593	\$ 2,951,246	\$ 365,770	\$ 7,768,665
104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註)	六(九)	-	-	-	( 365,770)	365,770
迴 轉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94,439	-	( 94,439)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568,304)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600,146
105 年 度 淨 利		-	-	-	-	( 2,744)
105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340,604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683,042	\$ 49,593	\$ 3,045,685	\$ -	\$ 8,069,094
						( 30,170)
						\$ 16,817,244

註：民國 104 年董監酬勞\$12,386 及員工紅利\$12,386，民國 103 年董監酬勞\$9,998 及員工紅利\$9,998，已分別於當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許積尊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777,695	\$ 1,213,83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三)(十四)	57,526	56,955
利息收入	六(十一)	( 233 )	( 138 )
利息費用	六(十三)	12,496	12,4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六(二)		
損益之份額		( 947,597 )	( 1,476,868 )
收到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七	1,129,800	555,4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二)	-	1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1,015 )	345
其他應收款		( 1,796 )	8,9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679
存貨		( 2,010 )	( 5,088 )
預付款項		9,573	( 10,67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 4,866 )	7,58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062	( 7,822 )
預收款項		( 7,506 )	6,5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401	( 163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9,530	364,227
收取之利息		233	13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78,364 )	( 109,00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1,399	255,356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	( 9,96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 9,962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317,400
償還長期借款		( 81,424 )	( 80,112 )
支付之利息		( 13,336 )	( 12,396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九)	( 568,304 )	( 568,30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63,064 )	( 343,412 )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 33,671 )	67,2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4,664	( 30,757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977	111,7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5,641	\$ 80,9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許積阜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表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可分配盈餘		
期初未分配盈餘		
屬 86 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359,266,989	
屬 87 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7,112,424,532	7,471,691,521
減：民國 105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2,743,53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7,468,947,987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600,146,16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0,014,617)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170,202)
合計可分配盈餘		7,978,909,334
分配項目		
分派現金股利(每股 0.7 元)		(397,812,920)
分配後保留盈餘		7,581,096,414

董事長：蔡景本



經理人：許積臯



會計主管：范曉婷



新興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理由
壹、	為取得或處分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之作業規範及標準，特訂定本處理程序。並依證券交易法第36-1條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106年2月9日金管證發字10600012965號令修訂之。	為取得或處分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之作業規範及標準，特訂定本處理程序。並依證券交易法第36-1條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12月30日金管證發字1020053073號令修訂之。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06年2月9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5號令辦理修正
參、評估及作業程序	<p>一、(略)。</p> <p>二、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一)~(四)(略)。 (五)取得估價報告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1.(略)。 2.(略)。 3.(略)。 4.(略)。</p> <p>三、取得或處分會員證及無形資產 (一)(略)。 (二)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四、關係人交易 (略)。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p>	<p>一、(略)。</p> <p>二、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一)~(四)(略)。 (五)取得估價報告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 1.(略)。 2.(略)。 3.(略)。 4.(略)。</p> <p>三、取得或處分會員證及無形資產 (一)(略)。 (二)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四、關係人交易 (略)。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p>	

	<p>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略) (二)~(四)(略)。</p> <p>五、(略)。</p> <p>六、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資產： (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u>但合併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u> (二)~(三)(略)。</p>	<p>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 (略) (二)~(四)(略)。</p> <p>五、(略)。</p> <p>六、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資產： (一)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宜委請律師、會計師及承銷商等共同研議法定程序預計時間表，依照法定程序執行之，並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p> <p>(二)~(三)(略)。</p>	
<p>肆、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略)。</p>	<p>一、應公告申報項目及公告申報標準 (一)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不在此限。 (二)(略)。</p>	

(三)(略)。

(四)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1.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一百億元，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2.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一百億元以上，交易金額達新台幣十億元以上。

(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國內初級市場認購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七)前述第六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份免再計入：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三)(略)。

(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1.買賣公債。

2.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5.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五)前述第四款交易金額之計算方式如下，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份免再計入：

1.每筆交易金額。

2.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3.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4.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p>二、(略)。</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二)(略)。</p> <p>(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u>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u>，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四)~(五)(略)。</p>	<p>二、(略)。</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二)(略)。</p> <p>(三)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四)~(五)(略)。</p>	
--	---	--	--